

赣州市民政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赣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市本级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对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赣州市民政局是市政府主管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社会行政管理、基层民主自治建设、维护和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等。民政部门具体职责分为三个方面：一是保障民生方面，包括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促进慈善等工作；二是发展民主方面，包括创新社会治理、促进城乡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推进城乡社区建设等工作；三是服务社会方面，包括社会组织、行政区划、地名管理、边界管理、婚姻殡葬、儿童收养、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等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 5 个预算单位，其中：民政局机关为正县级行政单位，下属单位赣州市救助管理站、赣州市儿童福利院

和赣州市慈善总会秘书处为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赣州市殡葬管理所为正科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共有编制数 1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事业编制 96 人；年末实有人数 114 人，其中行政 28 人、事业 86 人；退休人员 73 人。

（三）部门履职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三大战略八大行动”战略部署，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更高要求，牢固树立“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深入推进“五型”民政机关建设，切实履行“三最一专”职责，推动赣州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四）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 部门收入预算情况

赣州市民政部门 2021 年部门收入年初预算数 11935.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24.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30.24 万元、事业收入 3693.1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511.59 万元。

2. 部门支出预算情况

赣州市民政部门 2021 年部门支出合计 11935.0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1935.0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

年支出按支出性质分为：基本支出 5527.42 万元、项目支出 6407.59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73.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6.2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17 万元、其他支出 983.67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1. 兜底保障更加扎实。全市保障城乡低保对象 19.41 万户 37.01 万人；城乡特困供养对象 2.7 万人，全市累计支出社会救助资金 20.59 亿元。全市共认定低保边缘人口和支出型困难人口 4.8 万余人，其中支出型困难家庭 2.32 万人，低收入困难家庭 2.48 万人。全市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的残疾人共有 19.6 万人次。保障 268 名重度残疾儿童、886 名孤儿、1929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90710 名困境儿童基本生活。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2003 人次，其中未成年人 88 人次。

2. 养老服务更加优质。新（改、扩）建福利院、敬老院 40 个。全市 42 家公办养老机构实行“公办民营”。完成所有敬老院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按照平均每户 3000 元的标准完成 2759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新建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615 个，目前城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471 个，覆盖 100%城市社区；具备助餐等功能的农村互助养老服务设施 2833 个，覆盖 81.7%行政村；街道层面嵌入式养老院 25 个，实现每个街道（城关镇）均建有 1 个嵌

入式养老院。全市共新增养老床位 4624 张，其中护理型床位 3699 张。全市公办养老机构消防审验通过率 81%，民办养老机构审验通过率 96%。

3. 未保工作更加完善。市县两级同步推进成立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委员会。推动设立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立了“1+1+N”儿童工作队伍，实行常态化培训机制，全市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覆盖率达 100%。全市开展“牵手相伴，快乐周末”留守儿童关爱项目、困境儿童关爱项目、残障儿童成长项目专业个案 1869 个，情绪管理、防性侵等小组活动 496 个，防溺水、心理健康等团体辅导 980 余场，服务人数达 13 万余名未成年人。积极推进儿童福利领域标准研制，牵头组织编制省儿童福利机构安全管理规范，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正式公布，填补全省儿童福利机构安全管理标准空白。

4. 殡葬改革更加深入。常态长效推进惠民绿色文明殡葬改革，创建 26 个示范性殡葬服务设施。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全市铁路沿线共摸排整治坟墓 4058 穴，对殡葬服务机构、公墓建设运营、殡葬中介服务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整治。会同统战部门开展宗教活动场所违规提供殡葬服务整治“回头看”，共摸排 32 处宗教活动场所提供殡葬服务。深入推进丧葬移风易俗，现代文明丧葬新风逐步形成。

5. 社会治理更加高效。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依法查处“赣州虔南明月汉服社”等 7 个非法社会组

织。在行业协会商会中深入开展“我为企业减负担”专项行动，全市共 290 家行业协会商会开展减负行动，减轻企业负担 1161 万元，为企业办实事 372 项，解难题 159 项。持续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全市共有社区社会组织 6127 个。建成乡镇（街道）社工站 80 个，超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全市志愿服务组织 200 个，均在“数字民政”社管系统标识并通过赣州民政网向社会公告。在中国志愿服务网注册的志愿者 1137246 人，占居民人口比 12.7%。社会组织党建提质增效，一批先进社会组织党组织和党员受到市社会组织党委表彰。全市 3981 个村（居）全部按期圆满完成第十一届“两委”选举工作，共选举产生“两委”委员 24313 名，党组织书记、主任“一肩挑”比例达到 99.52%。开展 2020-2021 年度“绿色社区 美丽家园”创建活动，全市 38 个城乡社区命名省级示范单位。

6. “五型”民政建设活力更加彰显。积极推进“五型”“六化”民政建设。坚持党建引领发展，深化机关党建、意识形态、廉政风险防控建设。在全省率先出台《赣州市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扎实开展对口支援，争取民政部出台《关于赣州市民政事业振兴发展和兴国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有关事项的复函》。2021 年共争取上级资金 18,320.00 万元，支持我市民政项目 136 个。扎实做好民政领域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安全生产及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全市民政系统保持和谐稳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主要是赣州市殡葬管理所政府采购预算不够精准，部分项目因工作调整等原因，尚未进行政府采购，导致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

2. 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2021 年财政预算安排的儿童福利专项经费 53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仅使用 79.1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4.94%，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市儿童福利院接入孤残儿童计划暂缓，各项费用支出受限，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3. 财务工作水平有待提高。财务工作缺乏创新，尤其是绩效管理方面还需学深悟透。

（二）改进的具体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严格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率。

2. 提高预算执行率。督促市儿童福利院克服疫情影响，优化孤残儿童接入方案，加快市域内孤残儿童接入进程，保

障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稳定，提高预算执行率。

3.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规范单位财务行为。



